

## 中國文化大學跨域專長課程開設作業要點

112.12.27 112學年度第1學期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中心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校為培養跨領域能力，開設「跨域專長」校必修課程，為精進課程，提供學生多元選擇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開課單位：以院、系、學位學程為單位，得跨單位組成。  
如跨單位開課，同時接受主開學系學生修習，則需於提案中說明，所開課程與原學系課程之差異。
- 三、開課流程：
  1. 提案單位於規定期間內，繳交開設意願調查表至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通識中心）。
  2. 提案單位於規定期間內，將完整之跨域專長開課規劃及相關課程大綱，送通識中心審查。
  3. 審查機制由通識中心中心主任邀請校內外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委員會，進行審查。審查委員會依推薦結果進行排序，再送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  4. 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委員會審議同意開設之跨域專長，送教務會議審議。
  5. 教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於次學年開設。
- 四、審查評分項目分基本項目及加分項目，項目說明如下：  
基本項目：
  1. 課程間之關聯性。
  2. 課綱完整性。
  3. 是否能具體培養學生素養或能力。加分項目：
  1. 符合高教深耕計畫關鍵能力指標課程。
  2. 符合本校重點目標項目之課程。
  3. 過往開設跨域專長之成效。
- 五、為維持及管考跨域專長品質，開設符合當前社會脈動、產業發展所需之跨域專長，次學年得受理提案新開設跨域專長，審議流程如下：
  1. 提案單位於規定期間內，繳交開設意願調查表至通識中心。
  2. 提案單位於規定期間內，將完整之跨域專長開課規劃及相關課程大綱，送通識中心審查。
  3. 申請案得與前一學年度，學生選填不理想之跨域專長（至多十組），由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，審查委員會依推薦結果進行排序，排序前50%者，送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委員會審議；排序未達前50%者，不予開設。

4. 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委員會審議同意開設之跨域專長，送教務會議審議。
5. 教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於次學年開設。
- 六、本校開設跨域專長鐘點來源，由學校依每學年全校鐘點統籌規劃，如遇鐘點減少，以至可開設之跨域專長數減少，則以前一學年度選填人數最少之跨域專長依序停開。
- 七、因跨域專長課程停開，重補修學生得就下列任一方式補足跨域專長之學分數：
  1. 跨域專長主開學系所新開之跨域專長課程。
  2. 跨域專長主開學系之必選修課程。
  3. 不限領域之通識課程。
- 八、本要點經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中心會議審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